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申请表

项目名称 均安镇南浦村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均安分局 (盖章)

建设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南浦村侧口街五区5号

项目负责人 黄永生

联系电话 25389016

邮政编码 528329

环保部门	收到验收申请表日期	
填写	编号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 说 明

1. 本表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编制。
2. 本表为建设单位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必备材料之一，需在正式申请验收前按要求由建设单位填写。
3. 表格中填不下或仍需另加说明的内容可以另加附页补充说明。
4. 封面建设单位需加盖公章。
5. 本表属国家级审批须一式 6 份，属省级审批须一式 5 份，属地市审批须一式 4 份。
6. 本表主送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正式审批后分送有关部门存档。



表一

项目名称	均安镇南浦村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行业主管部门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行业类别	污水处理工程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报告表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均 20130105)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总投资概算	810.942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10.942 万元	所占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810.942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10.942 万元	所占比例	10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678.062 万元	废气治理	14.00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固废治理	万元	
	绿化、生态	49.50 万元	其它	69.38 万元	
报告表编制单位	佛山市顺德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腾源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腾源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4 年 7 月 31 日		投入试生产日期	2014 年 11 月 25 日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广东顺德顺冠科技有限公司		年工作时	8760 小时/年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主要产品名称及年产量(分别按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					
<p>均安镇南浦村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位于南浦村策口街五区五号鱼塘,该站点位于村南,东侧紧邻拱豆大涌(西线河),北西两侧均为鱼塘。为解决居民生活污水直排造成的环境污染,改善南浦村卫生环境,为居民提供人居和谐的村居环境,特建设本项目。站区红线范围用地面积约 1500 平方米,设计处理规模 1200m<sup>3</sup>/d,建设单位为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均安分局。</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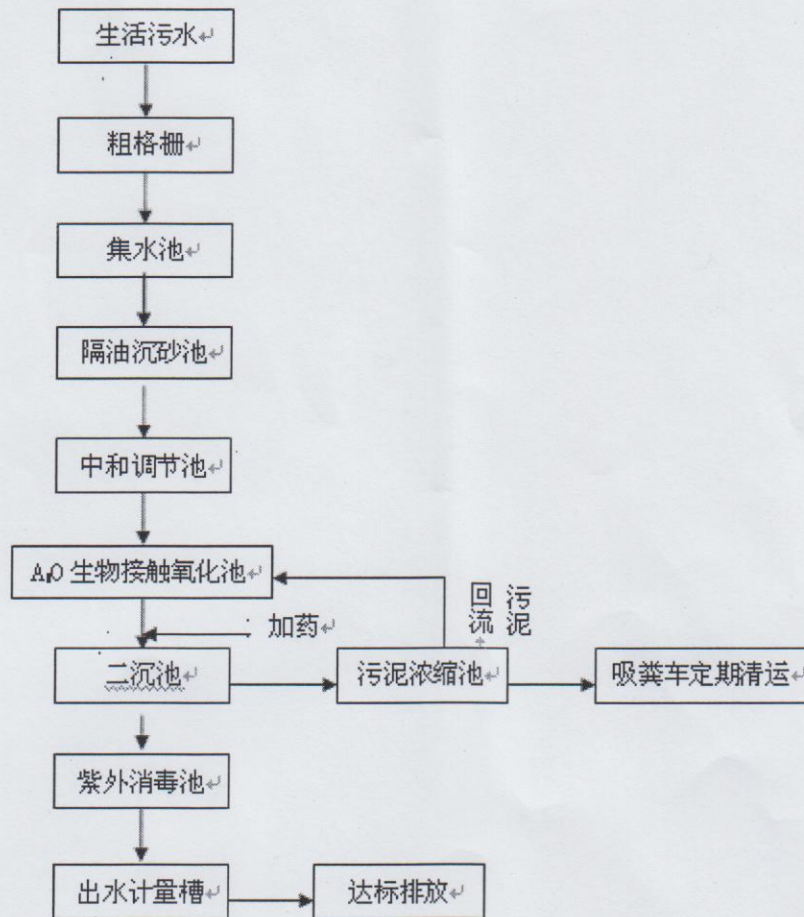


表二

主要环境问题及污染治理情况简介：

本项目辖区范围现有居民 6701 人，其中常住人口 4901 人，外来人口 1800 人。

污水处理规模为 1200m<sup>3</sup>/d，438d/a。治理工艺如下：



废水排放情况	总用水量 (吨/日)		废气排放情况	废气产生量 (标米 <sup>3</sup> /时)	2000
	废水排放量 (吨/日)			废气处理量 (标米 <sup>3</sup> /时)	2000
	设计处理能力 (吨/日)	1200		排气筒数量	1
	实际处理量 (吨/日)	1200	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固废产生量 (吨/年)	---
	排放口数量	1		综合利用量 (吨/年)	---
				固废排放量 (吨/年)	---

表三

废水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升)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放去向
	WS-00 987	COD BOD5 SS LAS 总氮 氨氮 总磷 色度 pH 粪大肠菌群	31 12.3 16.5 0.062 4.95 2.61 0.365 2 6.65 307	《顺德区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			内河涌
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立方米)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气筒高度
	FQ-019 92	臭气	100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15
		臭气	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测点编号	监测值 (dB(A))	执行标准	其它			
	ZS-00 258	昼间 51, 夜间 46.6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二类标准				

注：1. 废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总量单位为千克/年，其他项目总量单位均为吨/年。

2. 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总量的单位为吨/年。



表四

验收组验收意见:

根据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均安分局的申请,2014年12月24日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均安分局组织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均安镇南浦村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治理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对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以及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并审阅了有关材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均安镇南浦村策口街五区五号鱼塘,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500平方米,经营面积1500平方米。项目服务范围主要为南浦村均荷路以东的居民集中居住区。项目污水处理收集及处理工程由佛山市顺德区腾源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采用“A<sub>0</sub>O生物接触氧化+化学除磷”作为主体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1200m<sup>3</sup>/d,即50m<sup>3</sup>/h。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施工期采取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尽可能减少了对附近环境的影响。

三、验收调查结果

(一)废水。项目收集区域内的生活污水,经A<sub>0</sub>O生物接触氧化+化学除磷工艺处理后,排至附近内河涌。项目排放废水经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监测,达到《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德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标准。监测期间,项目实际每天处理水量均超过设计处理能力的75%。运营期间,对附近环境影响不大。

(二)噪声。项目附近不存在声环境敏感点,经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监测,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运营期对附近环境影响不大。

(三)固体废物。该项目营运期间,经格栅处理收集的杂物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产生的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营运期间对附近环境影响不大。

(四)废气。本项目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工艺,污水站内同步安装离子除臭装置(型号为:THY-EQ6000),处理风量为2000立方米/小时。经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监测,项目边界臭气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二级标准。营运期间对附近环境影响不大。

四、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要求及建议

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制度,按照审批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组长: 冯福国

2014年12月24日





表六

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A[ 2014 ] 203 号

同意本报告表内容, 审批要求参见环境影响报告批准证, 编号: 环20130105 号

同意

孙红

经办人(签字):

2014年12月26日

